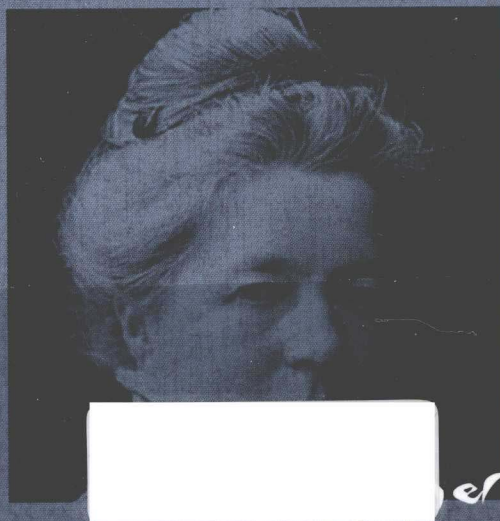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小说丛书

来自沼泽乡的女孩

[瑞典] 拉格洛夫 著

王曼 译



Tösen från Stormyrtorpet
SELMA LAGERLÖF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小说丛书

来自沼泽乡的女孩

[瑞典] 拉格洛夫 著

王曼 译

Tösen från Stormyrtorpet
SELMA LAGERLÖF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来自沼泽乡的女孩 / (瑞典) 拉格洛夫著; 王曼译.
—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3.11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小说丛书)
ISBN 978-7-5399-6431-7

I. ①来… II. ①拉… ②王…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瑞典—现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瑞典—现代
IV. ①I53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76289 号

书 名	来自沼泽乡的女孩
著 者	(瑞典) 拉格洛夫
译 者	王 曼
责 任 编 辑	孙金荣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9.375
字 数	205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6431-7
定 价	29.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斋戒之灵与皮特·诺德	001
神枪手雷欧的故事	047
神来之作	052
弗莱翠卡小姐	057
圣诞来客	066
他母亲的肖像	075
被罢黜的国王	081
故事里的事	105
婚礼进行曲	118
圣诞玫瑰的传说	123
“老不死”的教皇	139
来自沼泽乡的女孩	151
女王的金匣子	201
墓志铭	209
皇帝的幻象	219
耶稣基督与圣彼得	225
在拿撒勒	233
神殿上	237
红腹知更鸟	250

圣夜	256
锡耶纳的圣卡泰里娜	261
哈尔斯丹纳古堡的故事	274
昆格哈拉的森林女王	283

斋戒之灵与皮特·诺德

I

我眼前的小镇，如家一般，亲切友好。小镇不大，更确切地说，应该是袖珍。这里的每一个洞眼角落，每一只猫猫狗狗，我都能如数家珍，道个明明白白。这里的每一个小孩，都是我的朋友。只要走在大街上，总会有一张亲切的面孔躲在玻璃窗后偷偷窥视。只要漫步在公园里，一开始总少不了与熟人的一阵寒暄，尔后便是登门拜访。

邻家花园里，玫瑰开得娇艳欲滴，你我都能拿来炫耀一番，仿佛那是出自自家的花园。哪家出了丑事，你我脸上都会蒙羞，仿佛那是自家的家丑。而闹火灾，或是聚众斗殴之类的事件，发生的几率简直就是微乎其微。难怪镇里的人都会理直气壮地宣称：“瞧瞧，这就是‘文明社区’！除了这儿，还有什么地方能如此和谐安全？这就是模范镇！”

我亲爱的小镇，从未更改过它的模样。旧地重游，眼前依然如故：旧时的房子，旧时的店铺，从未变样；再次走在人行道上，依然会跌落其中的洼洼洞洞；再次路过坚韧挺拔的菩提树篱，经过修剪整齐的丁香花丛，依然会驻足凝望，陶醉其中。掌管全镇的老镇长再入眼帘。只见他依然踱着大步，机警地巡视四周。读者们只需放飞一下想象，假想此刻自己正身临此地，心里也定会倍感安全！失聪的老哈弗沃尔森依然在他的小花园里翻刨。那双清澈如水的双眼，时而凝视着大地，时而游移在天边，好像在说：

“我们已经看透人情世故。大地，现在我们要深入你的心脏，把你探个明白。”

观摩到此，却始终没有看到一个人的踪迹。那个来自韦姆兰省的胖小伙皮特·诺德去了哪儿？以前，他还是老哈弗沃尔森店里的一名伙计。只要是由他看店，他总会拿出一些小机械发明和他喂养的小白鼠，把客人们逗得哈哈大笑。关于他的故事，说来话长。其实，小镇里的一草一木、一人一物都有着自己的故事——唯独属于小镇的故事。

皮特·诺德很讨人喜欢。他个头矮小圆润，一双带笑的褐色眼睛闪烁出无尽的古灵精怪，一头麻屑般的白发比秋天里的白桦叶还要白出几分。红彤彤的脸蛋光滑柔嫩，来自家乡的韵味也分明地印在脸上。凡是见过他的人，一眼就能将其分辨。家乡赋予了他独特的魅力：办事高效，手指灵活，口齿伶俐，思维清晰；幽默、温厚、勇敢、善良；喜欢争论，好奇心重；总有说不完的话。他还是个狂妄的家伙！在他眼里，市长与乞丐无异！尽管如此，他的桃花运却隔日不断，总会有女孩为他心动，对他真情告白。

他秉承天赋，在老沃尔森的布店工作时，也不忘演绎出自己的个性魅力。客人来买东西，他却叫人等着，先去给小白鼠喂食；客人数好零钱，他却在给他的自动小马上齿轮。他一边与客人闲聊自己最近一次的桃花韵事，又一边目不转睛地盯着夸脱量器，看褐色布段卷进吐出。客人倒也听得兴致勃勃，可他又突然跳过柜台，冲到大街上，逮住街上的行人一顿破口大骂。客人被逗乐了，他却若无其事地回到店里，捆包裹，量布料。

若要在全镇评出一个人气王，不应该非他莫属吗？自从他被雇到布店，镇里人都愿意上哈弗沃尔森家买东西了。就连老镇长本人也为自己曾与他有过私下的交流而感到分外自豪——皮特·诺德曾经把他拉到一个黑暗的角落，偷偷向他展示了笼里喂养的小白鼠。要知道，这可是一件冒险的事儿。店主禁止他在布

店圈养那些小玩意儿。

二月里，万物复苏。气温渐渐转暖，偶尔有几天才会出现雾蒙蒙的天气。皮特·诺德这阵子却突然沉默了。他变得正经起来，往日的调皮机灵劲儿一扫而光。他把笼里的小白鼠弃置不顾，任其啃食铁笼。他开始认真真地工作起来，尽职尽责到简直无可挑剔。他与街上男孩打斗的精彩场面也一去不复返了。难道是他忍受不了这季节的变换吗？

当然不是！原因在于，他在货架上发现了一张面值 50 克朗的钞票。就在一段布匹里，他清楚地看见了那张钞票！于是，他便趁人不注意，偷偷地把它拿了出来，塞到一卷废旧棉皮里（这卷棉皮从未下过货架）。此时，他对哈弗沃尔森的不满之情终于膨胀，最后燃烧成熊熊怒火。就是他，把自己辛辛苦苦培育的一代白鼠毁于一旦！现在，就是自己为它们报仇的大好机会。

此时此刻，白鼠妈妈和它的孩子惨遭毒手时那孤立无助的景象重又清晰地浮现在眼前。当时，白鼠妈妈不离不弃，危难当头，不但没有调头就逃，反而勇猛无畏地坚守在孩子身边。那个冷漠无情的凶手在遭遇白鼠妈妈的怒目时，难道就没有感到过丝毫的焦虑与不安吗？皮特·诺德此刻真希望能亲眼目睹到这一幕：凶手发现钞票遗失后，吓得脸色惨白，惊慌失措地一阵翻箱倒柜后苦寻无果，最后心力交瘁，濒临绝望的边缘。他万万没有想到，店主那双清澈如水的双眼看到小白鼠红宝石般晶莹剔透的眼睛时，竟会一下子黯然失神，泛起死鱼般的白眼。他下定决心要整治这个凶手。他要亲眼看着凶手耗费心力翻箱倒柜地找，直到他绝望，然后再告诉他钞票的行踪。

可是，一整天过去了，那张钞票躺在何处，竟无人问起。钞票是崭新的，色彩鲜艳无比，每个拐角都画有一轮轮的圆圈。当店里只剩皮特·诺德一人时，他就会倚着货架，支起一张人字梯，爬到旧棉皮边，取下钞票，展开来欣赏一番。

店里若是有人来，他就偷偷去摸棉皮里的东西，假装是在货架上找东西。他终日焦虑不安，生怕钞票会出什么岔子，直到手指触及到它，才会安下心来。

钞票好像对他施了魔法。每当他拿着它欣赏时，看着看着就会情不自禁地把嘴凑过去亲一亲。他幻想着里面会不会住着什么小动物呢！环绕在四角的圆圈仿佛一双双充满魔力的眼睛，眨巴眨巴地看着他，挠得他心里痒痒的。他便不由自主地凑过去，悄悄对它说：“我要拥有成千上万个跟你们一样的小家伙。”

小伙子的脑袋骨碌碌地转动着。哈弗沃尔森怎么没有问起钞票的事呢？也许那张钞票根本就不是他的？也许在很久以前，它就已经遗忘在店里了？还是已经找不到失主了？

脑子里的想法也能传染给别人。这不，晚餐时，店主就和他聊起了金钱的话题。皮特·诺德坐在餐桌前，听他讲述有钱人白手起家的故事。店主从惠廷顿一直说到阿斯特和杰伊·古尔德。他们的致富经历，哈弗沃尔森都了如指掌，比如，他们是如何奋进克己，以及如何闯荡拼搏的。每当谈到他们，店主就会变得口若悬河，滔滔不绝。他们遭受的一切，他自己也曾经经历过，所以特别能够感同身受，也为他们的成功感到由衷的高兴。皮特·诺德倒也听得津津有味。

店主哈弗沃尔森虽然两耳失聪，但这并没有影响到他与别人的交流。凭借对方说话的嘴形，他就能识别说话人的意思。只可惜，他没办法听见自己的声音。他的声音就别提有多单调了！听起来就好比远处的瀑布声，每天周而复始地从高处轰隆一声倾泻而下，千篇一律。但是他却掌握了独特的叙述技巧，总能叫听众一字不落地把他的話全都牢记于心，经久不忘。这可苦了可怜的皮特·诺德！

“要想发财，最重要一点就是打好基础。”哈弗沃尔森开始传授起他的一套理论来，“本钱绝不是靠双手辛辛苦苦挣来的。你

注意到没有，有钱人的本钱都是在大街上、在当铺的特价衣服内衬里偶然发现的，有的是靠打牌赢来的，还有的是靠貌美心慈的太太们施舍而来的。他们一旦有了本钱，此后的财运便开了路。金钱就会像泉水一般，源源不断地奔涌而来。皮特·诺德，要想发财，一定要打好基础，这一点至关重要。”

小皮特·诺德听得神志有些恍惚起来。哈弗沃尔森的声音渐渐模糊，眼前只闪耀着源源不断向他奔涌而来的黄灿灿的金子。餐桌上，一串串的硬币堆砌如山；地板上，白花花的银币积攒一片；脏兮兮的墙纸上，模糊成一团的图案也变成了手帕一般大小的钞票。那张大钞也兀自地飘到眼前，罗纹般环绕的圆圈好像一双双美丽的大眼睛，魅惑地对他眨巴着，仿佛在提示他：“说不定躺在货架上的那张钞票，就是你的本钱哦！”

“皮特·诺德，记住我的话。”哈弗沃尔森的声音又回到耳边，“打好了基础，要想再上一层楼，还需要做好两点。第一，工作，要坚持不懈地努力工作；第二，戒弃，戒娱戒爱，戒谈戒笑，戒懒起戒游闲。没错，要想发财，必须做到这两点，工作和戒弃。”

皮特·诺德现在很想大哭一场。他当然想发财，当然希望自己也发掘到本钱。可是，非要把自己整成苦行僧，自己才能拥有财富吗？它不是应该在该来的时候就来了吗？正如有的时候，自己和街上的男孩打架，就会碰到贵妇人停下马车，邀请自己到她家去做客。这些不都是可望而不可及的事吗？可是，哈弗沃尔森的一席话，却始终萦绕在他的耳边，挥之不去。他现在满脑子都被店主的那套理论灌满。除此之外，他什么也想不起来，什么也没有概念。工作，戒弃，再工作，这就是生活。他不敢质疑店主的理论，更不敢想象这样的生活。

自从那天以后，皮特·诺德就再也不敢亲吻那张钞票了，甚至都不敢看它一眼。他变得寡言少语，精神萎靡不振，每天循规蹈矩，尽职尽责地工作着。他身上的变化如此明显，如何瞒得过

众人的眼睛！

大家都察觉到他有些不对劲。老镇长为此担忧不已，想方设法，希望能逗他开心起来。

“今晚有个中四句斋^①舞会，你想去吗？”老镇长故意问他，“那么，你没去过。很好，我现在邀请你一定要来，不然的话，我就告诉哈弗沃尔森你喂养白鼠的地方。”

皮特·诺德叹了口气，答应了镇长的邀请。

中四句斋舞会！想象一下，皮特·诺德在中四句斋舞会上的情景！那时候，镇上所有的漂亮姑娘都会精心打扮一番。她们会穿着圣洁乳白的礼服，佩戴鲜花到场。到时候，他也能一饱眼福了。当然，他没有资格请她们跳舞。算了，没关系，反正他也没这个心情。

来到舞会，他没有任何跳舞的打算，只是站在过道里。很多人邀请他加入，都被他一一拒绝了。舞会上的舞蹈他一个都不会跳，而且也没有哪个女士愿意与他共舞。对这些女士来说，他实在太卑微了。

然而，轻快的舞曲、芬芳的鲜花以及俊俏的面孔很快就把快乐的气氛传给了站在过道里的皮特·诺德。他的眼里突然大放异彩，四肢欢快起来，整个人也很快进入了兴奋状态。如果快乐是火，那他现在就是一团熊熊烈火的焰心。如果爱情是火（很多人这样说），那他现在就是一团熊熊烈火的焰心。他总能和某个漂亮的女孩爱恋上，但直到现在，他每次爱恋的对象却只有一个。今天他却能和这么多漂亮女士同时在一起。此刻，在这颗十六岁少年的心中燃烧的已不再是一团小火苗了，而是一片熊熊燃烧的烈焰。

他时不时地去看脚下的靴子——当然也是舞鞋。可是，此刻

① 四句斋(Lent)：复活节之前的一个为期四十天追思耶稣在旷野受试探的节期。

怎么能叫他眼巴巴地瞅着自己的宽跟厚底鞋而无动于衷呢！他感觉有股力量正生拖硬拽着自己，企图把自己像小球一般狠狠地砸在地上。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他内心的激动也在逐步升级，但他克制住了。他渐渐有些神志不清了，浑身也开始燥热起来。嗨哟，太好了，他再也不是那个穷小子皮特·诺德了！他就是威力无比的龙卷风，能把那汪洋大海掀起惊涛骇浪，能将那参天大树连根拔起。

这时候，舞会上奏起了哈布舞曲^①，听起来像极了韦姆兰省的波士卡舞曲。小男孩有些欣喜若狂，忘乎所以了。

只见他突然走进舞池，把所有的繁文缛节都抛诸脑后，仿佛此刻他置身的已不再是市镇大厅的舞池，而是回到了家乡的谷仓里，自己仿佛正跳着仲夏之舞。只见他倾身向前，双膝弯曲，低头，落在两肩之间，还毫不商量地拉起一位女士，搂着她的腰，跳起了波士卡。

女士半推半就，抑或被拖着，跟着他的步伐。她心神未定，也弄不清脚下跳的是什么舞。不过，她很快就摸清了路数，娴熟地跳起来。波士卡的魅力也在此刻彰显无遗。女士时而被抱住，时而被高举，仿佛脚底生翼，身轻如燕——她感到自己飞起来了。

韦姆兰省的波士卡舞可以算得上是世间最美的舞蹈了。只要大地之子跳起它，“动作迟钝”一说就会自动瓦解。舞者脚跟毋需着地就能在谷仓凹凸不平的地面上翩然起舞。皮特·诺德带着女士在舞池中央旋转，两人就像秋风里飘舞的落叶般轻盈。舞姿柔美、迅捷、不聒噪、不僵硬。它的每一个动作都是那么优美动人。舞者起舞间，身体早已交融在轻盈柔韧之间。

皮特·诺德跳起家乡舞时，舞会场上也安静下来。起初，对于他的古怪动作，人们只是报以微微一笑，后来才渐渐明白他是

^① 瑞典民间舞，是盛行于十六世纪的三步舞。

在跳舞。只见他轻盈地在舞池中央旋转，旋转，越来越快。他如果不是在跳舞，还能是什么！

皮特·诺德这会儿正跳得起劲，连自己身在何处也全然不知了，只是莫名地感到周围一片鸦雀无声。他陡然停住，扬起的手臂也在额前垂直滑落。他像做了一场梦，梦醒后，陡然发现，眼前黑色的谷仓地板，爬满绿叶的墙面，淡蓝的仲夏之夜都只是虚无飘渺的梦中之景。而他一直深情凝望的农家姑娘也如镜中花一般，悠悠飘远了。太丢人了。他恨不得地下有个洞，自己能钻进去，逃之夭夭。

可是，他已经无处可逃了，众女士早已将他层层包围。他的耳边只传来一阵喧嚷——“和我们跳！和我们跳！”

她们想学波士卡，所有人都想学跳波士卡舞。舞会一下子变成了舞蹈教习地。按照各位女士的说法，她们从未见识过真正的舞蹈。皮特·诺德也理所当然地成了当晚的明星。名媛淑女们纷纷热情友善地邀请他与之共舞，他也只得一一奉陪。他只是一个小孩子，一个如此鬼灵精怪的孩子而已，可叫谁看了，不想好好宠他一番呢！

皮特·诺德感受到了由衷的快乐。赢得女士的欢心，和她们无拘无束地聊天，在闪光灯下摇摆身体，充分展现自我，集万千宠爱于己身，这就是实实在在的快乐啊！

舞会结束了，这个小家伙高兴过了头，大脑也无法正常运转。他需要回家，静静地在今晚发生的事好好理一理，顺一顺。

哈弗沃尔森未婚，却有个侄女和他住在一起。她在一家公司上班，工资不高，靠叔父给养，但对叔父的态度却相当冷淡。因为她有很多朋友，都是城里有头有脸的人物，还常常受邀去做客，而哈弗沃尔森却从未享受过此等殊荣。今晚的舞会，她也在场。舞会结束后，她与皮特·诺德一道回的家。

“诺德，你知道有人要起诉哈弗沃尔森的事吧？”伊迪丝·哈

弗沃尔森神秘地问，“有人要起诉他非法交易白兰地。你得跟我好好说说这里面的究竟。”

“没什么大不了。”皮特·诺德淡淡地回应。

伊迪丝叹了口气，一边说道：“是没什么大不了。可是接下来呢，就是起诉，交罚款，丢尽脸面，没完没了。我真的想弄清楚究竟是怎么回事。”

“什么都不知道也许最好。”皮特·诺德坚持对她隐瞒实情。

“我想提升自己在社会上的地位，你看出来没有，”伊迪丝不罢休，继续说，“也想拉他一把，可是他总会做出一些出格的事来，又把他自己带回原点。这叫我实在无能为力。现在他又在密谋着什么。你知道他在密谋什么吗？要是你能告诉我就好了。”

“不知道。”皮特·诺德干脆利落地回答说，摆出一副休想从他嘴里套出一句话来的架势。第一次参加舞会回来，就问他这种事，太不近人情了。

店铺上面有一间漆黑的小屋，这个小伙计就住在里面。他坐下来，细细琢磨起自己的过去来。多么苍白懦弱的乡巴佬！他好像听见有人在议论自己：小偷、吝啬鬼，他应该知道第七诫^①吧？按理说，就算把他五马分尸也不为过，都是他咎由自取的结果。

上帝保佑！感谢万能的上帝赐予他参加舞会的机会，让他看到了一个全新的自己。呕呜！他以前的思想该有多么肮脏，可是现在一切都不同以往了。难怪富人会为了追求快乐甘愿舍弃良知与自由！难怪自己割舍不下能带给他快乐的小白鼠！就在皮特·诺德觉悟的那一瞬间，他喜不自禁地拍手叫好起来。他解放了，解放了，解放了！此刻，那张 50 克朗的钞票也分文不值了。快乐的感觉真好！

临睡前，他想明天一早就把那张钞票交给哈弗沃尔森。可是

① 犹太教、基督教十诫的第七诫，具体指不许与人通奸。

他转念一想，店主说不定会赶在自己交出钞票之前，就在店里找到它，然后把它拿走。这样一来，店主就会认定，自己窝藏了钞票，并想将它私吞。思前想后，皮特·诺德心里越来越不安。他拼命想要摆脱这些想法，却又被它们死死缠住，难以入眠。他便下了床，悄悄地溜进店里，去摸棉皮里的钞票。等到他取出钞票，压在枕头下面，他才安心地进入梦乡。

一个小时过去了，他从睡梦中醒来，迷迷糊糊中，只感觉眼前一片耀眼的光亮，一只手笨拙地伸到枕头下面，耳边还伴随着一阵低沉的责备和咒骂声。

小男孩半睡半醒之时，钞票早已拿在了哈弗沃尔森手里。他把钞票亮给站在门口的两位女士看，一边说道：“你们瞧瞧，没错吧。把你们请上来亲眼见证，没白费吧！正如你们亲眼所见，他就是一个贼！”

“不是的，不是的，不是的。”皮特·诺德已经完全清醒。可怜的小家伙这时只能连连申辩：“我只是把它藏起来，没想过把它偷走。”

哈弗沃尔森对他的申辩置若罔闻。而那两个妇女也背对着皮特·诺德，好像铁了心不去理会他。

皮特·诺德从床上坐了起来。就在这短短的一瞬间，他就变得那么脆弱不堪，显出可怜巴巴的模样。只见他眼泪汹涌而下，嚎啕大哭起来。

“叔父，他在哭。”伊迪丝察觉到他的变化，提醒大家说。

“让他哭，让他哭！”哈弗沃尔森边说边走上前来，瞪着皮特·诺德，“你尽管哭，我是不会上当的。”

“呜呜……”皮特·诺德哭诉，“我不是贼。把钞票藏起来，也只是一个玩笑。我就是想激怒你，替我死去的白鼠报仇。我不是贼。你们要相信我，我真的不是贼。”

“叔叔，”伊迪丝睡眼惺忪地说，“您现在要是把他折磨够了的

话,我们是不是可以回去睡觉了?”

“我知道,这样做的确很残忍,”哈弗沃尔森坚持立场地说道,“但他是个贼。这个事实无法改变。”语气中带着兴奋的喜悦。“我很久就开始盯上你了。”他转向小男孩继续说道,“每次我去店里,就发现你鬼鬼祟祟地腋藏着什么。现在证据确凿,又有目击证人在场。我要向警察报案。”

男孩吓得发出一声尖叫,划破了夜空的寂静。“就没有人肯帮帮我,没有人肯帮帮我吗?”男孩无助的哭嚎声响彻整个屋子。哈弗沃尔森已经离开,替他打点住所的老妇走到他跟前。

“皮特·诺德,快起来,穿好衣服! 哈弗沃尔森已经去找警察了。趁这会儿,你还能逃走。伊迪丝到厨房给你拿些吃的东西,我来帮你收拾包裹。”

颤抖的哭声戛然止住。一阵手忙脚乱之后,男孩已经准备妥当。他虔诚地轻吻两位恩人的手,是那么低声下气,就像一只被人蹂躏的小狗,然后就逃跑了。

两位女士站在门口,目送着他离去,直到他消失不见了,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叔父会怎么说呢?”伊迪丝有些担忧。

“他会很高兴的。”女管家镇定自若地回答道。

“依我看,那张钞票就是他自己放在店里,故意引皮特上钩的。他就是想要借故遣散他。”

“这又是为什么? 这么多年以来,他可是我们店里最好的伙计。”

“可能是不希望他出来指证白兰地的事吧。”

伊迪丝站在原地,没有出声,呼吸有些急促。“竟然如此下作,太卑鄙了。”她愤恨得咬牙切齿,拳头紧握,恨不得一拳打烂店铺。她走到店门后面的玻璃窗格对面,从这里正好能瞥见哈弗沃尔森进店的行踪。此时此刻,她也多么想一走了之,远离叔父卑

鄙下流的行当。就在这时，她隐隐约约听见店铺里有些响动，便顺着声响的方向走过去，仔细聆听了一阵，最后终于在鲑鱼桶后面发现皮特·诺德喂养的一笼小白鼠。

她提起笼子，放在柜台上，打开笼门。小白鼠一只接一只地惊惶奔出笼门，有的钻进盒子里，有的躲进木桶里，不消一会儿的工夫，就全都没了踪影。

“快快繁衍生息吧。”伊迪丝看着消失不见的小白鼠，一边诅咒道，“愿你们祸害这家店主，替你们的主人报仇！”

II

红山脚下，小镇自得其乐，一片暖意融融、悠然闲适的景象。翠浓的绿色给小镇着上了主基调。就连高耸入云的教堂也被这鲜翠浓绿所陶醉，只微微露出塔尖。顺着红山蜿蜒而上，一路梯田层层叠嶂，一个个花园你拥我抱，调皮亲密地蜂拥挤在狭长的山坡上。一旦前方受阻，聪明的花园就提携着它的灌木林将一跃而起，飞越大街，穿梭在星罗棋布的农舍间。只要遇上星土毫尘，它们就能就地安营扎寨。它们一路披靡推进，直到大江而至，才会收兵止步。

小镇沐浴在安宁沉寂之中，看不见一个人影，只有蓬勃茂密的灌林草木，房舍掩映其中，若隐若现。小镇里唯一的有声之物，要属保龄球馆里滚动的圆球了。那声音仿佛是夏日里，远山之外响起的阵阵惊雷。小镇，一个宁静之所。

可是眼下，集市已经热闹起来。凹凸不平的石板路上，一双双铁钉鞋在穿梭，稳稳当当。一声声叫卖犹如响雷一般打到市镇大厅的墙壁上。教堂也得以从翠浓茂密的山间脱身而出，狼狈地催促着自己上街的步伐。

四位旅者的出现，扰乱了小镇正午的宁静。